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9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御银股份	股票代码	0021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御银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谭骅	陈穗娟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234号8层	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234号8层
电话	020-29087848	020-29087848
电子信箱	zqb@kingteller.com.cn	zqb@kingteller.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438,530.20	35,841,205.67	-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252,052.50	-8,538,972.53	46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03,712.11	7,321,426.11	-4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694,056.27	16,020,010.92	-27.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11	-0.0112	466.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11	-0.0112	466.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	-0.52%	2.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51,106,491.76	1,728,004,707.75	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13,768,357.83	1,682,441,247.22	1.8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8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文江	境外自然人	16.11%	122,641,574.00			
江锦锋	境内自然人	0.97%	7,388,800.00			
谢林生	境内自然人	0.83%	6,339,900.00			
翁迎春	境内自然人	0.69%	5,238,700.00			
周音吟	境内自然人	0.56%	4,283,795.00			
周仁瑀	境内自然人	0.52%	3,971,348.00			
蔡莉萍	境内自然人	0.34%	2,616,300.00			
汤长松	境内自然人	0.33%	2,497,800.00			
王永建	境内自然人	0.32%	2,418,900.00			
张桂明	境内自然人	0.31%	2,397,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杨文江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98,207,355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24,434,219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122,641,57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11%;公司股东汤长松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2,497,8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2,497,8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33%。公司股东张桂明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266,3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2,131,30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2,397,6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31%。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要求,独立董事在同一家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刘国常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满六年即任期届满,故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离职后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2023年1月13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石水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由石水平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同时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2.为盘活公司闲置资产,切实提高资产运营效率,进一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转型发展战略的实施,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御新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御新赢创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出售位于北京市顺义区丽来花园四区150号、149号楼-1至3层的各一套房产。截至本公告披露,公司已收到全部交易价款并与交易对方办理完毕上述房产的过户手续,本次交易已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9日以及2023年6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等相关公告。

3.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且扣非前后净利润孰低值为负值,公司股票于2022年5月5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交易自2023年6月12日开市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9日、2023年6月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等相关公告。

4.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2021年财务报表数据影响较小,且不对报表数据对应的事项、公司内部控制流程、管理流程等产生不良影响,公司不存在会计基础薄弱的问题,后续公司将不断提高财务信息披露质量,避免类似问题出现。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华兴专字[2023]22013460071号)及更新后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

5.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9月26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出售的议案》及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等相关议案,将持有的海晟金租9.00%股份转让给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交易价格为306,000,000元,公司不再持有海晟金租股份。公司已于2022年12月5日收到第一期款项16,830.00万元,并于2023年6月5日收到第二期款项4,590.00万元,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尚需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期限内支付剩余股份转让款。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6.根据整体经营发展战略规划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业务结构,降低经营管理成本,提高资产运营效率,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御银(中国)科技国际有限公司、御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广州御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御新赢创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御新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御联软件有限公司、广州御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广州御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注销。本次全资子公司注销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整体业务发展。本次注销手续完成后,上述全资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但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尚未完成注销事宜。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等相关公告。

7.2023年6月19日,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周芳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职务,现今已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董事陈国军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公司监事梁晓芹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人力行政中心总监职务。公司副总经理李炎福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23年7月6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谭骅先生因工作调整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法定代表人的职务。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补选杨文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并选举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新任董事长、总经理、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法定代表人的职务,任期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补选李克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并选举为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2023年7月7分别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关于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并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关于董事长辞职及选举新任董事长、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监事会主席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等相关公告。

8.公司拟通过现金方式购买无锡微研股份有限公司51%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仍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双方尚未签署正式收购协议,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并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所涉及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及谈判等工作尚未完成,交易各方能否就交易价格、交易具体方案等事项达成一致并签署正式交易文件,能否通过必要的决策及审批程序,均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最终交易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交易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5日、2023年7月4日、2023年8月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公告编号:2023-067)。

证券代码:300096 证券简称:易联众 公告编号:2023-053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易联众	股票代码	3000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牛妞	陈晓雪
电话	0592-2517011	0592-6307553
办公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8号502室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8号502室
电子信箱	niuniu@ylzinfo.com	chxxshany@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7,938,095.54	174,237,893.00	93.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069,461.62	-124,526,887.83	4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221,945.22	-132,361,612.99	4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1,676,000.77	-202,922,140.48	40.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30	-0.2896	43.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30	-0.2896	43.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49%	-22.29%	-3.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13,275,718.72	1,379,003,291.77	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7,233,049.82	302,542,926.71	-18.2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0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曦	境内自然人	16.21%	69,681,649	52,261,237	冻结	69,681,649
那曲市五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01	21,499,900	0		
微医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0%	15,499,400	0	质押	15,4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核心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2,490,891	0		
UBS AG	境外法人	0.45%	1,937,908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1%	1,761,873	0		
黄文灿	境内自然人	0.38%	1,622,246	1,216,684		
张嫣云	境内自然人	0.36%	1,541,800	0		
吴跃良	境内自然人	0.36%	1,528,200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5%	1,507,96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张曦任公司董事长、黄文灿任公司副董事长、执行总裁;除此之外,截至2023年6月30日,张曦、黄文灿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无一致行动约定。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张嫣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541,800股,实际合计持有1,541,800股。

注:01 系四舍五入所取约数;那曲市五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西藏五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9999%股份,已不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报 告期内,公司发展方向明确,各项业务正在稳步推进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300096 证券简称:易联众 公告编号:2023-054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23年8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公司代码:688737 公司简称:中自科技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6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中自科技	688737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龚文旭	朱敏
电话	028-87869490	028-87869490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古楠街88号	成都市高新区古楠街88号
电子信箱	zzq@sinocat.com.cn	zzq@sinocat.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402,165,649.75	2,134,642,458.79	1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64,151,948.45	1,864,540,751.14	-0.0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85,031,003.54	194,790,167.00	25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06,455.72	-32,862,312.8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47,997.81	-51,127,098.6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564,389.30	-14,475,468.2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	-1.68	增加2.7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8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38	22.33	减少16.95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48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陈启章	境内自然人	32.39	27,863,360	27,863,360	27,863,360	无	0
南京银鹭岭英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52	5,605,418	0	0	无	0
陈耀强	境内自然人	2.88	2,480,000	2,480,000	2,480,000	无	0
陈翠容	境内自然人	2.4	2,068,884	2,068,884	2,068,884	无	0
四川圣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	1,893,397	1,893,397	1,893,397	无	0
罗华金	境内自然人	2.1	1,810,900	1,810,900	1,810,900	无	0
申万宏源证券-中信银行-申万宏源中自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6	1,602,950	0	0	无	0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66	1,432,462	0	0	无	0
广西柳州广投国富科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9	1,366,753	0	0	无	0
成都博源新航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8	1,271,984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知前十大股东中,陈启章与罗华金、陈翠容、陈翠仙及圣诺投资、圣诺开特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银鹭岭英与鹭鹭众鹭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737 证券简称:中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2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月修订)》(上证发[2022]2号)和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的要求,现将公司2023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61号)同意,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1年10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508,744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0.90元/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24,969,949.6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7,780,266.0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07,189,683.5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10月18日出具XYZH/2021CDAA7068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2023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1,524,969,949.60
2、减: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17,780,266.09
3、加: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后归还	4,923,790,537.70
利息收入	15,375,495.59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理财收益	19,333,085.82
4、减: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5,508,121,178.52
置换先期已投入的募集资金	125,191,245.40
置换募投项目使用承兑资金	156,248,444.59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23,959,763.30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418,386,091.01
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6,789.34
截至2023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3,775,290.4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中科支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府新区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证券代码:688737 证券简称:中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3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星期四)在成都市高新区古楠街88号公司研发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4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通讯出席董事4人)。

会议由董事长陈启章主持,董事会秘书和全体监事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和《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7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7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88737 证券简称:中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4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星期四)在成都市高新区古楠街88号研发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4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红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意见。监事认为:(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管机构的规定;(2)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3)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综上,公司监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意见。监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88737 证券简称:中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5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确保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民生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10亿元、向中信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5亿元、向兴业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5亿元、向中国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5亿元、向农业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5亿元、向建设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3亿元、向成都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2亿元、向汇丰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2亿元、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1亿元、向成都农商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1亿元。上述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票据额度、银行保函额度、信用证额度、贵金属套期保值交易额度、项目贷款等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各相关金融机构审批意见为准)。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本次授信额度项下的实际借款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相关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同时,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授信额度总额度内签署上述授信项下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

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特此公告。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88737 证券简称:中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6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9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9月15日14点 3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古楠街88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9月15日

至2023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